

山西省教育厅

晋教师函〔2024〕67号

山西省教育厅关于做好 2024年全省乡村优秀青年教师 培养支持计划人选推荐工作的通知

各市教育局：

根据教育部教师工作司、中国教师发展基金会《关于实施2024年乡村优秀青年教师培养支持计划的通知》要求，现就做好我省本年度人选推荐工作通知如下：

一、实施范围

在乡村学校（含乡中心校、村庄学校）任教的教师，乡中心校正职校长除外。

二、推荐条件

- 坚持正确政治方向，自觉学习贯彻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，贯彻党的教育方针，具有爱国奉献精神。
- 具有高尚道德情操和师德师风，弘扬和践行教育家精神，恪守教师职业行为准则，爱岗敬业、为人师表、作风正派、廉洁自律。

3. 热爱乡村教育事业，在乡村学校任教5年以上（含5年）且目前仍在乡村学校任教。遵循教育规律和学生成长规律，教育教学理念先进，立德树人成效突出。

4. 年龄在35周岁以下（出生日期在1989年1月1日之后）。

三、推荐名额

每市1人。

四、工作要求

1. 加强组织领导，规范工作程序。各市教育局要切实加强对人选推荐工作的组织领导，结合实际制定工作方案，规范推荐程序，确保推荐工作严谨规范有序开展。

2. 坚持综合评价，严格审核把关。各市教育局和有关学校要坚持实事求是、严格标准、优中选优、宁缺毋滥原则，按照师德师风、教育教学思想、教育教学方法、教学改革与创新、育人效果、社会影响与评价、职业情怀等方面进行综合评价。推荐人选公示时间不少于5个工作日。各市教育局要严把人选政治关、师德关、质量关，并对推荐材料认真审核，确保真实性和准确性。

3. 按照时间节点，做好材料报送。各市可采取个人申报和组织推荐相结合的方式确定推荐人选，公示无异议后，于2025年1月6日前通过EMS快递将下列材料寄送至山西省教育厅教师工作处：

(1) 各市推荐人选师德及现实表现材料一份，推荐前公示情况（加盖公章）；

(2) 各市《乡村优秀青年教师培养支持计划人选推荐汇总表》（见附件 1，发送电子文档至指定邮箱）；

(3) 各市推荐人选《乡村优秀青年教师培养支持计划人选推荐表》（见附件 2，每人一式两份，并同时发送电子文档至指定邮箱）。推荐理由要条理清晰、重点突出，字数不超过 2000 字，无需另附支撑材料。

联系人：文 斌 联系电话：0351-7676630

邮箱：jsgzc@sxedc.com

邮寄地址：山西省教育厅教师工作处（太原市万柏林区滨河西路南段 129 号办公区 B 座 2023 室，邮编 030024）

- 附件：1. 乡村优秀青年教师培养支持计划人选推荐汇总表
2. 乡村优秀青年教师培养支持计划人选推荐表

山西省教育厅

2024 年 12 月 24 日

附件 2

乡村优秀青年教师培养支持计划人员推荐表

姓名		性别		出生年月		(请粘贴 2 寸照片)
政治面貌		民族		学历		
乡村任教 年限		职称		手机		
工作单位						
推荐理由	(含人选基本情况、师德师风表现、立德树人成效、社会影响与评价等内容, 不超过 2000 字)					

所在 学校 意见	<p>(公章)</p> <p>年 月 日</p>

(此件主动公开)

山西省教育厅办公室

2024年12月24日印发
